

中共张店区财政局党组 关于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报告

区委、区政府：

今年以来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中央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把握正确方向，围绕中心大局，结合财政实际，突出重点难点，不断提升财政工作法治化水平，扎实推进各项法治工作落到实处，取得良好成效，现将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推进法治建设。

一是坚持普治并举、内外并重，把法治政府建设放在财政事业全局中统筹谋划，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制定《2023 年张店区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明确普法工作重点任务和时间节点。二是全面落实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财政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把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作为法治建设工作的重中之重，将对法律法规的学习列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进一步健全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制度。三是将法治宣传学习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摆上议事日程，主要领导

亲自过问，分管领导亲力亲为，年初有部署、年中有检查、年终有总结，不断增强干部职工的法律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

（二）加强制度建设，依法履行职能

一是全面推行并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对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落实情况进行监督，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二是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做到文件符合文本规定、符合法定权限及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政策；同时做好对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清理意见。三是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按照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增强检查行动开展的科学性和执法公正性。四是对山东省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梳理和管理系统中的行政裁决事项进行梳理完善，对行政许可管理模块按时进行维护与发布，明确所需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流程及地点，真正用心服务方便群众，对所涉事项实行亮证执法，自觉履行法定职责，严格依法办事。

（三）立足财政实际，开展教育宣传

一是充分利用“民法典宣传月”“宪法宣传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广泛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创新普法方式方法，通过系统学习民法典、宪法、财政法律等政策法规，观看法律宣传视频，进行分组讨论等多种形式加深广大干部职工对于法律

法规的认识理解，不断提高干部群众的遵法守法意识。二是积极开展法制创建活动，动员干部职工积极参与，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为增强工作人员学法实效性，依托“淄博市智慧普法依法治理云平台”，组织全部在职人员参与学法用法考试，合格率达百分之百，切实提升全体职工的依法办事能力。三是采用集体学习与个人学习、线下学习与线上学习相结合的形式，进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活动4次，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保密法等，进行专题研讨交流2次，深刻学习领会法律精神要义和实质内涵，确保了人人熟知、入心入脑；通过主题党日组织全体党员重点宣传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各项党内法规，进一步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树立“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的意识；通过财政内网、灯塔等学习平台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学法培训4次，同时组织人员积极参加全区公务员法律法规知识竞赛，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提升全体干部职工队伍的战斗力。

（四）全面依法行政，提升法治水平

一是加强财政法制机构干部的培养，不断提高财政法制机构工作人员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资格管理和退出机制，加强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实现执法人员100%持证上岗，有效保障执法活动的合法性和严肃性。截止到2023年底，我局现拥有行政执法证人员19人，主

要对上级赋予的行政检查重点事项进行行政检查和指导工作；拥有听证主持人证 5 人，主要对行政复议听证会进行主持工作。二是落实法律顾问制度，聘请山东众成清泰（淄博）律师事务所律师担任局法律顾问。为重大决策、重大行政行为提供法律意见 6 次，参与规范性文件送审稿的起草、论证 8 次，协助起草、修改、审查重要的法律文书或重大合同 22 件，为处置涉法涉诉案件、重大矛盾纠纷和突发事件等提供法律服务 5 次，参与处理行政复议、诉讼、仲裁等法律事务 11 件，参与法治建设相关课题研究、教育培训、普法宣传、督察检查等工作 2 次。全面贯彻落实了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的要求，防范行政风险，节约行政成本，切实提升了我局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锤炼执法守规的法治素养，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履职尽责完成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吃透精神实质、领会核心要义，积极学习各项法律法规，带头遵法学法守法用法，树立全面依法行政的法治理念，提升依法决策能力，养成依法履职、依法治理的习惯。

（二）部署协调法治建设重要工作

充分发挥局党组在推进财政工作领域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科学谋划和落实法治财政建设各项工作任务，将法治建设纳入全局年度工作计划，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形成各负其责、各司其职的财政法治建设格局。

（三）完善学习机制，加强队伍建设

落实各项规章制度，营造普法学法氛围，通过普法宣传、个人学习、平台在线学习、参与学法考试等方式提升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机制，组织新申领人员进行专业法律知识和公共法律知识考试，打造高素质执法队伍，确保职工切实履行自身职责，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开展工作，实现文明执法、规范执法，树立财政部门良好形象。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对依法行政工作观念还未完全转变，在学法用法上存在全面性不强、系统性不深入的问题，财政法治建设任重道远。二是在创造性开展法治建设以及普法工作上有所欠缺，活动内容形式不够丰富，尚需进一步丰富完善。三是法治工作力量比较薄弱，能够开展行政执法行动的持证人员数量较少，机关执法人员依法履职能力水平需进一步提升。

四、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计划安排

一是持续深入推进法治财政建设。压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明确局机关法治建设年度工作要点，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等作为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

重要内容，加强对法治建设工作的领导，切实发挥管大局、做决策、保落实的作用。

二是加强财政法治宣传教育队伍建设，确保普法学法用法常态化。做到“顾当前和抓长远”，注重轻重缓急，科学合理统筹开展法治宣传和学习工作，充分掌握好干部职工所需所盼，提升法律学习实效。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加快财政工作法制化进程，推动法治文化融入生活、融入工作，不断提升财政工作治理水平以及财政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特此报告。

中共张店区财政局党组

2023年12月8日